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代码:600684　　公司简称:珠江实业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珠江实业	600684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静	马敏虹
电话	020-83752828	020-83752439
传真	020-83752663	020-83752663
电子信箱	gfhuangj@gzzjsy.com	gfmamh@gzzjsy.com

二　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情况

2.1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	6,772,308,182.43	5,263,100,208.85	28.68	3,589,530,844.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071,674,157.94	1,830,913,088.99	13.15	1,447,722,136.64
	2014年	201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2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3,569,997.24	372,754,780.48	-393.38	400,447,780.77
营业收入	2,130,350,281.79	2,337,059,069.32	-8.84	1,797,185,02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9,209,759.71	449,571,230.79	-40.12	344,312,43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72,292,385.88	448,649,854.10	-39.31	343,953,346.8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78	27.33	减少13.55个百分点	26.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63	-39.68	0.4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63	-39.68	0.4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6,30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的股东总数(户)	60,93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五个交易日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94	212,926,507	0	质押	99,000,000
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有法人	4.52	32,141,173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3	12,999,936		无	
赵天成	境内自然人	1.16	8,229,985	0	无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金融地产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8	6,293,379	0	无	
王将	境内自然人	0.52	3,714,040	0	无	
程传煜	境内自然人	0.52	3,675,000	0	无	
鹏华资产-海通证券-鹏华资产清水源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48	3,388,772	0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高端制造行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5	3,226,400	0	无	
上海新方程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新方程清水源创新私募基金	其他	0.44	3,150,625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珠江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直属企业。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其余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三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14年,全球经济复苏艰难曲折,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多重因难和挑战相互交织。房地产行业整体需求放缓,市场全年呈现相对低迷态势。

第一,政策逐步宽松。自2014年上半年以来,从中央到地方的救市政策相继出台,除一线城市外,其余城市均已基本取消或调整限购、限贷政策,但成效有限,到第四季度,部分区域初显企稳势态。

第二,市场持续低迷。尽管政策层面逐步宽松,但市场仍处于低迷态势。国家统计局的数据显示:自2014年1月份开始,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明显降低,截至2014年底,已连续下降12个月,从2013年底的峰值19.8%降到2014全年的10.5%。2014年全国商品房销售面积、销售金额均同比下降,分别达7.6%和6.3%。

第三,行业加速分化。一是各大主要开发商开始向一线城市集中投资,以规避三四线城市的市场风险。在此背景下,一线城市土地价格进一步提高,且价地王频现,而二四线城市成交量大幅下滑,去库存压力较大;二是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尤其是百强企业销售规模创新高,规模超过千亿的企业越来越多。房地产行业出现明显的分化、兼并与收购动态为行业内的新常态。

公司在此前较准确的预判了市场变化,报告期内未通过高价拿地的方式扩张,审慎增加土地储备,积极应对持续低迷的市场环境,坚持稳健的经营原则和灵活的经营策略,紧紧围绕以住宅、商业地产开发为主,努力推进对健康养生、旅游等多元化地产的战略规划,采取调整销售策略、兼并收购优质项目等多项举措,扎实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和各房地产项目进展。公司在资产规模、资产优化、项目拓展等方面取得良好成果,资产负债率控制在安全合理水平,但受行业市场低迷影响,全年营业收入及利润有所下降。

3.1 公司业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213,035.03万元,同比下降8.84%;实现利润总额37,891.99万元,同比下降36.68%;实现净利润26,920.98万元,同比下降40.12%;实现每股收益0.38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3.78%,比上年同期下降13.55个百分点。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677,230.82万元,同比增长28.68%,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07,167.42万元,同比增长13.15%。公司资产负债率为63.06%。

3.2 公司各项目情况

广州板块:

(1)广州珠江璟园项目(颐德公馆)

项目位于广州市珠江新城珠江公园正南面,占地面积22,196平方米。定位为可私家收藏的国际大都市城市名片、CBD别墅级国际人文社区。项目推广案名为珠江颐德公馆,分为南区(颐公馆)和北区(德公馆),南区为类别墅洋房,北区为5幢150米超高层建筑,户型分为平层、底TOWN、错层复式、空中花园复式及天际别墅等类型。

(2)广州珠江嘉园项目

项目位于广州市萝岗区和开发区永和大道与永顺大道交会处,永和大道以东、福田河大街北侧,占地面积约9.9万平方米,定位为精品刚需商住社区。项目预计可售面积约22.5万平方米。商业物业预计将视市场情况按一定比例采取租、售结合的经营模式。

(3)广州珠江颐德大厦项目(S8项目)

项目位于广州市东风中路与仓边路交会处西南侧,地处越秀区传统商务区,临近省、市两级政府,地理位置优越。项目总用地面积7,445平方米,定位为超甲级智能生态写字楼。项目商业物业预计将视市场情况按一定比例采取租、售结合的经营模式。

(4)广州御东雅苑项目(广隆项目)

项目位于广州市东风中路与解放路交会处,中山纪念堂斜对面,地处广州市传统中轴线之上,越秀区核心位置,拥有便利的交通、繁华的商业,以及良好的人文、绿化景观和医疗、教育等配套资源。项目占地面积8,840平方米,定位为老城区极品大宅及公寓,附带精装修。

湖南板块:

(5)长沙珠江花城项目

项目位于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与福元西路交会处,占地面积约390亩,定位为长沙首席成熟精装大盘。项目内的长沙珠江花园酒店,以豪华、精致、注重细节为目标,以绿色、低碳为理念,以人性化、个性化、智能化为实出特色,定位为高档个性化精品酒店,具有客房、会议、餐饮、康体等功能,提供金钥匙贴身管家等五星级服务。

(6)长沙珠江郦城项目

项目位于长沙市开福区芙蓉北路与福元西路交会处,占地约471亩,为珠江花城的二期项目,共分五个组团开发。

(7)长沙华英地块项目

项目位于长沙市开福区,南邻福元西路,东邻新洗路,西邻珠江花城幼儿园,北邻珠江花城,有效用地面积约77.4亩,规划商业比例将不低于30%,将与长沙珠江花园酒店共同打造成大型城市综合体。

(8)长沙洋湖垸珠江璟园项目

项目位于长沙市天河西先导区洋湖垸湿地公园板块,东邻潇湘大道景观道,西临沈家路,南临金山路,北临兴联路,占地面积为71,309.53平方米,项目定位为高端滨水精品住宅。

海南板块:

(9)海口五源河休闲度假区项目

项目位于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北侧,占地面积约740亩,是海南省重点项目、海口市十二五规划的重点项目、秀英区重点项目。定位为集办公、度假酒店、酒店公寓、高端低层、多层住宅、商业及餐饮等为一体的高品质休闲度假项目。商业物业预计将视市场情况按一定比例采取租、售结合的经营模式。

3.3 物业经营与管理情况

公司的物业管理与经营工作规范有序,开展良好,取得稳定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物业经营及管理实现收入10,011.21万元,其中,物业经营收入4,058.61万元,物业管理收入3,644.14万元,旅游酒店收入2,308.46万元。

3.4 财务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房地产业务融资均为项目融资开发及公司日常经营,主要通过银行贷款和信托融资方式实施。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房地产业务融资余额为28.88亿元,其中银行贷款25.88亿元,信托融资3亿元,报告期内,加权平均融资成本年化利率为7.77%,其中最低项目融资年利率5.76%,最高项目融资年利率8.7%。报告期内,公司对外担保总额1.1亿元(其中对子公司担保1.1亿元)。

3.5 发展战略

业务上,公司将坚持以住宅、商业地产开发为主,同时积极发展健康养生、健康旅游等"大健康地产",推进落实战略转型。地域上,公司将坚持"一核两翼"、即以广州区域为核心,以湖南、海南为两翼的投资布局,依托物业经营为房地产发展提供稳定现金流的发展模式,创新融资渠道,缩短开发周期,灵活应对市场变化。

3.6 经营计划

为了实现战略目标,公司2015年将主动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以"结构优化、突出主业"为主线,以"改革创新、转型升级"为动力,狠抓改革攻坚,突出创新驱动,强化风险防控,推进公司有质量、有效益、可持续发展。先借公司的自身优势,巩固主营业务、推进健康产业与主营业务相结合发展,密切关注房地产市场,把握行业调整阶段中的开辟改革机遇期,最大限度利用发展政策调整的红利。在行业调整期内,第一抢抓机遇,推进主营业务发展,深入挖掘住宅领域发展空间,争取实现房地产开发项目销售有增长、规模有提升;第二科学谋划,创新经营发展模式,积极调整结构,整合资源,开创新的利润增长点,力求实现健康管理等新业务有成果;第三强化管理,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通过精细化管理的相关举措,严格控制利润率、回款率和负债率等重点指标;第四扎实开展党建与纪检监审工作,为企业在地产白银时代的做大做强、持续发展保驾护航。

3.7 可能面对的风险

(1)市场及政策的不确定性

房地产行业已进入调整期,宏观政策的调整是行业发展的主要影响因素,政策的不确定性是公司面临的较大外部风险。

(2)公司主营规模缩减风险

目前,行地产行业渐渐呈现强者恒强的态势,公司的主营规模不大,在土地拓展、融资等方面有一定程度上的劣势,在竞争中存在一定的风险。

(3)利润空间下降的趋势性

在房地产市场持续低迷的周期内,房价上涨乏力,但项目开发中土地成本、建造成本、人工成本、财务成本却持续上涨,导致整个行业的利润空间被挤压,并将延续下降的趋势。公司的利润率将可能受到较大的影响。

四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说明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根据财政部2014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及计量》进行处理,因此,公司变更了对上述被投资单位的核算方式,由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法核算变为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并按要求追溯调整期初数,涉及金额56,564,735.61元,从"长期股权投资"科目转出计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有关调整仅对上述两个报表项目金额产生影响,对本公司201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其他项目金额未产生影响。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4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对期初报表的影响金额如下: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广州捷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95	---	-26,660,000.00	26,660,000.00	---
海南珠江国际置业有限公司	7.50	---	-14,104,824.55	14,104,824.55	---
广州市昕云轩饮食发展有限公司	26.67	---	-3,234,182.06	3,234,182.06	---
中房集团汕头广联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7.13	---	---	---	---
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36	---	-12,565,729.00	12,565,729.00	---
合计	---	---	-56,564,735.61	56,564,735.61	---

4.2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7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广州珠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江物业")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0	80
湖南珠江实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珠江")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广州珠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江投资")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广州珠江实业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管理")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广东嘉德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德丰")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0	80
海南锦绣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锦绣")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	51
广州市广隆房地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隆房地产")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	100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海南锦绣	增资扩股
健康管理	新设立
广隆房地产	股权收购

(2)本期无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董事长:郑碧平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684　　证券简称:珠江实业　　编号:2015-003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2015年第三次会议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于4月10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15年4月20日在广州市环市东路362-366号好世界广场30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表决董事11人,实到11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郑碧平董事长主持,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二、审议通过《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4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269,209,759.71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1,658,772.96元,同时根据2013年利润分配方案送红股94,828,969.20股,派发红利28,448,690.76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978,181,084.36元,截止报告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1,102,454,411.15元。

2014年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末总股本711,217,26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8元(含税),共计派发红利56,897,381.52元,剩余利润作为未分配利润留存。

房地产行业属于资金密集型行业,公司发展阶段属于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需要充足的资金保证公司的持续发展及财务安全。公司董事会从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平衡公司当前资金需求和未来发展投入、股东短期现金分红回报与中长期回报的角度考虑,提出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本次预案实施后的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及项目投资,预计公司仍将保持良好现金水平。

公司2014年度现金分红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的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该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目前行业特点、企业发展阶段、经营管理和中长期发展等因素,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

五、审议通过《201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七、审议通过《201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八、审议通过《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九、审议通过《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5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15年度财务与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财务审计费确定为人民币贰拾捌万元整(小写￥280,000.00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确定为人民币壹拾伍万元整(小写￥150,000.00元),合计人民币肆拾叁万元整(小写￥430,000.00元)。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发放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浮动收入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核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浮动收入总额度为1,161,600元,授权董事长审批发放。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分为固定收入(日常工资)和浮动收入(绩效奖金)两部分。
2015年度固定收入(日常工资)部分确定额度为:总经理(党委书记)税前82.5万元,副总经理、财务总监为税前66万元,上述固定收入的60%作为基本工资逐月发放,剩余的40%作为过程绩效工资,与公司经营过程中的关键绩效挂钩。上述固定收入额度在今后年度原则不变,若有调整,另行审议。
浮动收入(绩效奖金)部分,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经营情况核定发放额度,授权董事长审批发放。
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公司章程》(修订案))。
十五、审议通过《2015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向广发银行申请1亿元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珠江璟园车位销售底价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14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公司同日于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4月22日

附件:

《公司章程》(修订案)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十二条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担保; (三)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以上; (四)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五)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 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担保不包含在本章程所述的对外担保范畴之内。	公司下列对外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 (二)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担保; (三)按照担保金额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原则,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5000万元以上; (四)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 (五)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 (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担保。 公司为购房客户提供按揭担保不包含在本章程所述的对外担保范畴之内。
第四十六条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会议通知公告的其他具体地点。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可以提供网络或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本公司召开股东大会的地点为:公司住所地或会议通知公告的其他具体地点。 股东大会应当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并应当按照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或公司章程的规定,采用安全、经济、便捷的网络和其他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第八十条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八十一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主持人应宣布有关关联股东的名单,并对关联事项作简要介绍,说明关联股东是否参与表决。如关联股东参与表决,该关联股东应说明理由;如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主持人应当宣布出席大会的非关联方股东持有或代理表决权股份的总数和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后进行审议并表决。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主持人应宣布有关关联股东的名单,并对关联事项作简要介绍,说明关联股东是否参与表决。如关联股东参与表决,该关联股东应说明理由;如关联股东回避表决,主持人应当宣布出席大会的非关联方股东持有或代理表决权股份的总数和占公司总股份的比例后进行审议并表决。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第九十一条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应当对提交表决的提案发表以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作为沪港通股票的名义持有人,按照实际持有人意思表示进行申报的除外。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第二百条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施行。	本章程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施行,修改时亦同。

证券代码:600684　　证券简称:珠江实业　　编号:2015-004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2015年第一次会议以书面送达和电子邮件方式于2015年4月10日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15年4月20日在广州市环市东路362-366号好世界广场30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必锋先生主持,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2014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股票代码:000557	股票简称:*ST广夏	公告编号:2015-031号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票停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确保披露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拟于近期披露重大信息,为避免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4月22日起暂停交易,待公司重大信息披露后恢复交易。

特此公告。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股票代码:000557	股票简称:*ST广夏	公告编号:2015-030号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长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确保披露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5年4月17日,王清杰先生因工作需要辞去了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董事会秘书空缺期间,由董事长王天林先生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

联系电话:0951-3975696

特此公告。

广夏(银川)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简称:粤高速A、粤高速B	证券代码:000429、200429	公告编号:2015-020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停牌事由和工作安排

因控股股东广东省交通集团有限公司正在谋划与本公司有关的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粤高速A、粤高速B,股票代码:000429、200429)已于2015年4月8日起停牌。

经与有关各方论证和协商,该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粤高速A、粤高速B,股票代码:000429、200429)称、代码)自2015年4月22日起继续停牌。

公司承诺争取在不超过30个自然日的时间内披露本次重组方案,即最晚将在2015年5月8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

若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事项且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申请未获交易所同意的,公司证券最晚将于2015年5月8日恢复交易,公司承诺在证券恢复交易后3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若在上述停牌期满前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承诺在累计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按照相关规则的要求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信息;在上述期限内若公司仍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相关事项的,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并股票复牌,同时承诺自公告之日起至少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停牌期间安排

公司自停牌之日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独立财务顾问、审计、评估等中介机构加快工作,按照承诺的期限向交易所提交并披露符合相关规定要求的重组文件。

三、必要风险提示

本公司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较大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董事长签字的停牌申请;
2.有关资产重组的相关协议或证明文件;
3.深圳证券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广东省高速公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059	证券简称:云南旅游	公告编号:2015-016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归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承担连带责任。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2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旅游汽车有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云南旅游汽车有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12,757.30万元的78.39%)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2014年4月22日至2015年4月21日)。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23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控股子公司云南旅游汽车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及《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2014-022、2014-025。

2015年4月20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共计10,000万元归还到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将上述闲置募集资金的归还情况告知了公司财务顾问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项目主办人。

特此公告

云南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300097	证券简称:智云股份	公告编号:2015-017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于2015年04月22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04月22日

证券代码:300079	证券简称:数码视讯	公告编号:2015-006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定期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15年4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北京数码视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0862	证券简称:银星能源	公告编号:2015-019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副总经理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4月21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王吉生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吉生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王吉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王吉生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相关工作的正常进行。根据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辞职报告自2015年4月21日生效。

公司董事会对王吉生先生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感谢。

特此公告。

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2015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0684　　公司简称:珠江实业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郑碧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罗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晓琴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6,602,426,158.75	6,772,308,182.43	-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02,548,127.69	2,071,674,157.94	1.4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1,428.05	-374,926,837.04	99.67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62,306,130.22	588,865,528.74	-38.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873,969.75	116,290,674.11	-73.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0,776,555.57	116,150,868.97